

丽晴 著

醒与醉

一个女记者的情感历程



昆仑出版社

醒 与 醉

——一个女记者的情感历程

丽 晴 著

昆 仑 出 版 社

丽晴 著

醒与醉

——
一个女记者的感情历程



女子学院 0007479

昆仑出版社

I247.5
1859
2

新登字(京)117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醒与醉:一个女记者的情感历程/丽晴著. —北京:昆仑出版社,1997.9

ISBN 7-80040-283-5

I. 醒… II. 丽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
I247.5

昆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白石桥路42号 100081)

电话:62183683

北京朝阳区飞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

1997年9月第1版 1997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1/32 印张:9.5

字数:214千字 印数:1—8000

定价:12.00元(膜)

责任编辑：王 侠
装帧设计：黄学军
郭业斌

这是一部以作者真实的人生经历为蓝本创作的长篇小说。作品通过年轻漂亮的女主人公方思韵从部队护士、杂志社记者到著名服装设计师的坎坷经历及贯穿其中的三次婚变，全方位地展现了新一代知识女性对人生、事业及爱情的思索、困惑和追求。小说情节引人，语言清新流畅，富于哲理，具有很强的艺术魅力和欣赏价值。

醒与醉

丽晴 著

一个女记者的情感历程



9 787800 402838 >

ISBN 7-80040-283-5/1.2
定价：12.00元

—

五月的阳光在鼓浪屿上空高挂着，它很热烈，热烈得像情人炽烈的眼；轻盈略带湿润的海风阵阵拂面，吹得撩情，吹得含蓄，像情人醉意迷蒙的呼吸。我身穿一件杏黄色大花中袖连衣裙站在潮湿柔软的海滩，静静地凝视着无垠的大海，看不够、思不够、爱不够。我要把心儿交付给大海，让大海同享自己的幸福和欢乐。

一只大手捂住了我的眼睛。

“是向东？放开，快放开！”

吴向东笑嘻嘻地松开手，猛地把我的抱起来，奔向欢腾的大

海。

“你疯啦？没穿泳衣呢。”

我娇嗔地责怪道。

“用不着。”

“你忘了？我还不太会游泳。”

“有我你就淹不死！”

我沉默了。不由得伸出双手搂住吴向东的颈脖，紧紧贴着他厚实宽阔的胸膛，倾听那被爱情激荡着的心跳声。这颗心是我丈夫的，也是我的，是我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从今以后，我将与他同呼吸，共命运，和他共同孕育一个崭新的生命。我们将拥有一个幸福的家，一个集合起来的欢乐，永恒的欢乐。

我本不想这么快结婚，因为我和向东刚结识一年。

五月初，军区举办文学创作班，指名让我参加。为此，我所在的野战医院还正经跟大区后勤部“短兵相接”。理由是：方思韵是业务干部，岂有不务正业之理？今天演出，明天写小说，后天又去做什么精神文明解说员。一个大军区千军万马，为何总盯着我们一个小护士？我们的医务科长还振振有词地说：再不能开绿灯，而应亮出“不考虑评业务职称”的黄牌警告。小方，你就自己瞧着办吧。我当然毫不含糊，一个军人，应以服从命令为天职。胳膊毕竟拧不过大腿，院里没能抵挡住来自上级的压力。我终于如愿以偿，舒展双臂飞到创作伙伴们中间，投入紧张的写作之中。我发奋地写呀，写呀，不放过丁点间隙时间，惟恐浪费这来之不易的好机会。三十天不到，大大小小共完成七篇作品，并且一篇小说、两篇散文很快“有主”了，一首小诗被《连队文艺》夺了去，一篇散文诗被前来出差的一家军内报

纸的诗歌编辑约定刊用。

小小的成功来之不易。过度紧张的脑力劳动一旦松弛下来，反而承受不了，我突然高烧 40℃，把大家给急坏了。我知道自己是累的，只求大家不要打搅，我独自不吃不喝蒙头睡了一整天，果然万事皆无。

也巧，五月底，向东正陪同他离休的父亲吴绍春前往鼓浪屿陆军疗养院疗养。于是，我启程前，与吴向东匆匆忙忙办好了结婚手续。创作班结束后，我们相约在这颗海上明珠上共度蜜月。

向东一手拥紧我，一手破浪而行。看着他健康的肌肤和魁伟的体魄，我不由问道：

“累了吗？”

“不累。在你身边总有使不完的劲。”

“我可累了。”我顽皮地撅撅嘴说。

“这就是最好的休息，不是么？”

“除非你老这么抱着我。”

“抱一辈子！”

“鬼才信。”我狠狠地刮他一个鼻子，心里却开心极了，真像灌满了蜜，甜得直往外溢。

“昨晚我做了一个梦，梦见我们家成了一片火海，我在火中怎么也找不见你，急得哭出声来。你会解梦吗？这梦是福还是祸？”

向东想了想说：

“嗯，梦水要比梦火好。比如，发大水就是发大财。”

我眉头一皱，一下子从他臂弯中滑了下来，焦急地问：“梦火结果会怎样？会怎样？”

“看你急的，你们共产党人还信这个？”

“这与我们党有何干？你这人真是！”

吴向东突然呆愣愣盯着我不说话了。原来，我这一滑落，海水一下子浸透了衣裙，紧贴在我的身上。我被他看红了脸，忙说：

“哎，呆鹅，不认识我啦？”

向东这才缓过神来：

“我也不知道。你当我是神仙哪？怎么，小嘴又挂油瓶了？我真是不知道。不信？骗你小狗！”

向东学着我的口头禅说。我被他逗得“扑哧”一笑，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。

“哎，向东，”我忽然认真起来，“假如情况是这样，一场大火，火中有我和我们的孩子。你到底先救哪一个？”

向东又沉默了。

“快说呀，你到底先救谁？”

“先救你。”向东一甩手，断然地回答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没有老婆哪来的孩子？没有了孩子，只要有老婆还可以再生嘛。”

“不！”我若有所思地摇了摇头，“要是我呀，肯定先救孩子。孩子刚刚来到人世，生命又娇嫩又柔弱。兴许，救了孩子再救丈夫还来得及。”

向东忍不住大笑起来：“像我这样铁塔似的丈夫，还用得着你这样的小白鸽救吗？”

我被他笑得不好意思了，伸出双臂又一头栽进他怀里。向东冷不丁脚没站稳，俩人“扑通”跌落在海里，惹得大海喜滋滋

地翻起浪花。

落暮时分，我们回到驻地。

吴绍春拄着他的鹰嘴拐杖，坐在疗养院大门口的石凳上。大老远我们瞧见了他就毛了心，相互一吐舌头，赶紧脱掉鞋拎在手上，想蹑手蹑脚溜过去，蒙混过关。可惜我的衣裙太惹眼，老人家的镜片早就网住了我们。没到眼前，他就扯着将军嗓门嚷道：

“这两个小人，贪玩也不瞧个时辰！”

无奈，我们只好灰溜溜地走到老人身边。

“爸。”

“爸。”

我也怯生生地喊了声，俨如一个做错了事的孩子。

“嗯。我跟炊事班打好招呼了，他们给你们温好了饭菜，还不快去！”

“好嘞！”

我们答应着，风儿似地跑进院里。

二

吴绍春的套房面向大海，阳台宽且长。两张躺椅姐妹般并拢在一起。每每傍晚散步回来，他总爱躺在椅中闭目养神。如果他的耳朵不背，还可清晰地听见海那边传来的“靡靡之音”。听这里的小战士说，“靡靡之音”专门腐蚀当兵的人。真是这样，倒蛮有意思。

“那么，你们被腐蚀了吗？”

我打趣地问道。小战士被我问成个红脸关公。

“都歇下了呀？”

随着一声洪钟般爽朗的问候，门口出现了一位面庞瘦削，但精神矍铄的老人。“是王伯伯，快请进，我爸还没睡。”

吴向东赶紧迎出门。我连忙从里屋搬出靠椅，垫上毛毯。吴向东拿着茶杯，打开暖瓶盖，小声对我说：

“王伯伯是爸爸的老战友，中央候补委员。在辽沈战役中立过赫赫战功。”

我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。对老一辈革命家我是十分敬佩的。我父亲方永明比吴绍春年轻些，16岁参加革命，原属第四野战军，是参加过解放战争的南下干部。

王伯伯与吴绍春坐了片刻，便起身握别。我对吴向东说：“我送。你照顾爸爸。”

我搀扶着将军一步步走出楼道。他住在院东面的小公寓里。

“唉，你爸爸——”王伯伯停下脚步问道，“你是管他叫爸吧？”

我点了点头。

“这次见到我我简直不敢认。我们几十年未见面了，我脑子里总是他身穿军服威风凛凛的模样。没想到——”王伯伯无比伤感地摇摇头，突然愤怒地说，“如果不是文化大革命，他可以活90岁！”

是的，看过电影《翠岗红旗》的人，大概依稀记得剧中有位骑大白马的男主角猛子团长。原来，他就是吴绍春的化身。当时大军南下，好几个团途经江西某山区，由于地势险恶，未能

攻下深山的顽匪。后来，吴绍春来了，骑着他的大白马冲上了主峰。吴绍春非常珍爱他的大白马。有一次执行紧急任务，大白马居然载着他的主人赛过了火车，赢得了宝贵时间，保证了总攻的顺利进行。可是警卫员一时疏忽，没有及时溜马，大白马就这样活活累死了。大白马死后，吴绍春的脾气也因此变得暴躁起来。

如今这位大白马的主人已失去昔年的神采。文革中，他被扣上莫须有的罪名送进监牢。狱中清寒的生活，尤其是精神上的屈辱，使将军伟岸的身躯佝偻起来。脸色黄白苍老，不到70岁，上排门牙全部脱落，左眼失明。在狱中落下的风湿性关节炎并发为风湿性心脏病，关节变形，失去拐杖就迈不开步子。和他战斗过生活过的老战友见了此状，无不怆然泪下。平反昭雪后，所有关心他的人都没能保住他晚年最珍贵的东西——健康，只有将关怀和遗憾加倍赐予他的子女：准允他的孩子参军。然而四个孩子都走了，谁来照顾二老呢？于是，小儿子吴向东自愿留下承担这一重任。留城近三年，才得到一份在市郊区船厂的工作。因为他有打篮球的专长，加之工作又干得出色，去年调入市总工会俱乐部。

送完王伯伯，我回到房里，吴向东已安置吴绍春睡下。

“你洗过澡了？”我问吴向东。

“洗过了，水挺好，不冷不热。给你放满了。”

洗澡的确是解除疲乏的好办法，跑了一整天，玩了一整天，在浴缸里一泡，一切疲乏便烟消云散。我换上睡衣走进里屋，只见吴向东光着膀子坐在床头，被欲望熏红了的双眼简直要喷出火来。我的脸颊顿时羞得火辣辣的。我躲开他的目光，仅往他身边一坐，浑身便酥软得动弹不了了。

如同一个怀春少女初尝禁果，我被羞中带甜、欢中带醉的肉体交融迷住了！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难道这些神秘的感觉、这些由冲动触发的美好的意境都出自于人体吗？哦，太奇妙了，真是奇妙无比的人体！

我不懂什么是真正的幸福，但此时此刻，我觉得各派哲人争执了几千年的幸福恐怕都是虚的。幸福的实质就是至高无上，就是任何语言都无法形容无法替代无法比拟的一种体念、一种感觉。我好像揭开了“幸福”的面纱。感谢上帝，创造了如此动人、如此妙不可言的人体。

我弄懂了古希腊、古罗马的雕塑为什么要展示裸露的人体，优美的塔台为什么要模拟人体的性器官。因为设计师们明白，他们构思创意那些“立体的画、静止的诗、无声的歌”，正是为表达内心神圣而崇高的审美情趣，而创造这种情趣的就是——人。

我为自己能平安来到这个世界，为自己是一个正常的女人而感到幸运。同时，又为那些终生不婚的女人感到无比的惋惜。

整整一个金宵良夜，两位痴情男女搏击在爱情的海浪之中，潮涌潮落，数不清的回合，无止境的欢悦……

“啊，我真幸福！”

“如果这就是爱，就是甜蜜，那么，我愿奉上我年轻的脉搏、沸腾的血液和全部的生命，甚至愿将我露珠般晶莹剔透的青春献给你。为爱而活着，为爱而死去。”

我在告别少女生涯的日记中这样写道。

三

爱情的花儿甘甜如蜜，爱情的果儿却难以采摘。

怀孕近三个月，我害的“喜”病非但未痊愈，反倒日益加重。由间歇性的恶心到频繁的呕吐，由挑食减食到与食物绝缘，把我折磨得死去活来。哪里是孕育生命，简直是孕育吸血鬼。吸干了我脸庞的粉嫩嫣红，抽掉了支撑我精神的骨髓。我的脸色苍白得泛青，嘴唇发白，身轻如燕，人比黄花瘦。

可憎可恶的小精灵。

婚后，院里照顾我，特调了一间 12 平米的住房。这样，我下班后可以免去蹬车之苦了（我和向东的新房设在离医院 5 公里的军干所公公婆婆家里，我父母家在省城，离医院 20 公里）。

一天上班，我终因虚弱过度晕倒在治疗室。护士长让护士华小苑给我推了一针葡萄糖，然后，让我回宿舍休息。

我拖着疲惫的脚步往宿舍走去。院里一片浓绿。野战医院到底不同于其他驻军医院，它的一切设施是按战时要求设置的，除了两座三层楼的病房，就是医院干部战士的宿舍及门诊所。一排排坚实的平房，镶嵌在浓绿之中，而整个野战医院镶嵌在三面环山的山沟沟里。这是远山近村的乡亲们和士兵们的绿色安慰。

我攀着路边的小白杨，走走歇歇，歇歇走走，好不容易磨到宿舍。刚躺下，胃里一阵翻腾，我赶紧拖出痰盂吐了几口酸水。这时吴向东走了进来。

“又吐啦？”

吴向东放下水果包，换下皮鞋，看了看痰盂说：“哪有什么东西可吐，肚子都是瘪的，越空越想吐。你的血色素已经降到7克了。听话，起来吃块蛋糕吧。”

“不吃。”我喘息着回答道。

“不吃也得吃。就当是吃药，有病总不能不吃药吧？”

吴向东一手端着茶缸，另一手把蛋糕递给我。我顺从地接过蛋糕，就当是吃药，一掰两半，塞一半在嘴里，“咕咚”灌一口开水，又塞一半，又是一口水。一连干了四块，喝了八口水。

“哎，对了。就这样，多吃几块胃就不——”

话音未落，我一阵恶心，“哇——”的一声，稀里哗啦喷吐了一地。吴向东忙不迭拿来拖把。

“向东，快拿桌上的小碗给我。”

“什么？醋吗？”

我顾不得回答，咕咚咕咚喝下大半碗，才舒舒气说：“醋和酱油。”

“真没治。我的新皮鞋全被你吐满了。”

吴向东无可奈何地嘟囔着。

“对——对不起。”

我重又躺下，胃里舒服多了。

吴向东收拾完坐在床边，禁不住捧起我的脸轻声地说：

“小白鸽，真苦了你了。”

我紧紧搂住吴向东的腰，眼泪汪汪地央求道：“还有半年，太难熬了，不要了好吧？科里的同事都说，第二次反应就不厉害了，过两年我一定为你生一个好宝宝，好吗？”

吴向东用手掌轻轻梳理我零乱的短发，片刻才说：

“三个月都过去了，还是忍忍吧。妈说最多四个月，过后就

不反应了。坚强些，我的小白鸽。”

我一阵心酸，伏在吴向东身上哭了。

一个女人结婚生子天经地义。

倘若一个女人失去做母亲的权力，那将是一生中最大的缺憾。心理学家曾将这种缺憾列入精神抑郁症和性变态的范畴，并非毫无道理。

我当然不想失去。我不喜欢女人没有女人味，以至自己应尽的义务也不履行。我只是不想过早行使这种权力而已。我还年轻，事业刚刚起步，有许多必须实现的梦等待我将它变成现实。在创作班，负责我们的李干事得知我去度假，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：小方，祝贺你此行双丰收。不过，晚点要孩子噢，否则三年拿不起笔。这就是女同志搞创作的艰难。

“这绝不可能。”我顾不得害臊，红着脸分辩。

度假回来就发现怀孕了，毫无思想准备的我非但没有孕育小生命的欣喜，反而焦躁、烦乱至极。

“做掉。”我咬咬牙说。

“不合适。”

先是丈夫用三个字概述了他的见解。继而是婆婆“做人不要光想自己”的劝诫。再就是妈妈的斥责：“亏你还是个学医的，瞎胡闹。第一胎就做掉，会引起习惯性流产。早晚总得要嘛。”

我败下阵来，深感自己的软弱。

只有忍、忍、忍。结了婚是人家的老婆、人家的媳妇，因而不能主宰自己。